

善用调查研究开新局

徐健

新春伊始，市领导纷纷带头深入一线，走企业、进工地、访社区，开展调查研究，面对面听取意见，帮助企业解决群众问题，体现了良好的导向示范作用。

调查研究是领导干部的基本功。“没有调查研究，就没有发言权”，出思路、做决策，须建立在了解情况的基础上，这就离不开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。只有经常性地深入基层，听民意、摸实情，了解和掌握第一手资料，才能决策有的放矢，确保出台的政策和举措更具针对性，避免想当然和脱离实际。因此，中央一再强调，各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，要切实转变作风，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，广泛开展调查研究。

尽管总体上呈现可喜的变化，但在一些地方，一些领导干部仍较普遍地存在不重视和不善于调查研究的现象。主要表现在：有的过于自信，自认为信息来源渠道多，对情况熟悉，不屑于调查研究；有的怕吃苦受累，怕接触矛盾，不愿调查研究；有的陷于文山会海，忙于

事务处理，无暇调查研究；有的也搞“调查研究”，实则不过是沿着安排好的线路走一走，蜻蜓点水、走马观花，装装样子罢了。凡此种种，是值得注意并需要改进的。

春节期间，笔者认真阅读了《习近平在浙江》一书，多有感慨，其中印象尤为深刻的，是习近平同志对调查研究工作的重视。在浙江工作期间，习近平同志以实际行动，为各级干部如何重视和开展调查研究上了生动的一课，言传身教，堪称典范，值得我们好好体会和学习。

据曾经与习近平共事的同志介绍：深入基层，深入群众，通过调研开局，确定目标方向，理清工作思路，制定战略措施，抓好执行落实，是习近平同志最主要的工作特色。换言之，习近平同志最显著的工作特点，就是用调查研究开路。

习近平同志多次强调，当县委书记一定要跑遍所有的乡镇，当市委书记一定要跑遍所有的县市(区)。他是这么说的，更是这么做的。

习近平同志到浙江履新后，便马不停蹄地走企业、下农村、去海

岛、进山区，密集开展调研工作，全面了解浙江经济社会各方面发展状况。他在浙江任职的头9个月时间里，全省90个县市(区)跑了69个，用一年多的时间就把所有的县市(区)跑遍了。

习近平同志在浙江工作期间，至少每周会安排一次调研，每年至少有三分之一的时间深入基层和部门调查研究。如，仅2005年一年，他就有117天在外调研。无怪乎有人感慨：习近平同志在浙江的工作史，就是一部对浙江全省的“调查研究史”。

习近平同志一直强调，到基层调研要做到“五个字”，就是“深、实、细、准、效”。同时，还提出具体要求：一是提高调查研究对象的广泛性；二是提高调查研究内容的针对性；三是提高调查研究方法的多样性；四是提高调查研究成果的有效性。

在调研过程中，习近平同志为多了解一些真实的情况，可谓用心良苦、不辞辛苦。比如，在下基层调研时，他有时会临时改变调研线路，到一个不是县里安排的村庄

去看。又比如，每到一地，经常是白天调研、视察，晚上查阅市志、县志，了解各地的历史沿革，把情况掌握得很透。

习近平同志在浙江工作期间，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长足的进步，为以后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尤其是在他主导下形成的“八八战略”，成为引领浙江发展的总纲领、总方略，至今仍在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。所有这些，是与习近平同志坚定的信念、宽阔的视野、卓越的能力分不开的，也与他深入务实的工作作风，特别是注重调查研究分不开的。

深入的调查研究背后，彰显的是作风和形象，体现的是担当和情怀。对照习近平同志对待调查研究的态度和做法，作为新时代的各级领导干部，又当作何感想，拿出什么样的行动呢？



谨防“数字形式主义”滋生蔓延

田建川

推进数字化、网络化和智能化对政府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意义重大。但有的地方在发展过程中，滋生出“数字形式主义”，不仅脱离群众、增加基层负担，还造成了资源浪费。

例如，在某些网络问政平台上，对群众反映的个性化问题，回复统一而“官方”。群众诉求只是转交相关部门，平台上显示“已办结”后就没了下文，问题仍未得到解决。

有的地方为了提高工作APP点击率和官方微博活跃度，给基层下指标、搞摊派，每周排名通报，基层不胜其扰，有的地方出现一人多机刷点击率甚至购买“水军”当粉丝等现象。

少数领导干部将信息化、大数据的简单运用视为工作创新，未经充分论证就搞信息平台开发建设，“一片火热”之后往往“凉凉收

场”，浪费老百姓的血汗钱。与传统形式主义相比，“数字形式主义”更具隐蔽性。梳理媒体报道发现，在数字化基建、电子政务、基层数字化办公等领域，“数字形式主义”已有所抬头，此风当刹。

“数字形式主义”表现形式多样，但本质还是忽视实际、脱离群众，其背后是政绩观错位、作风不严不实。数字化、智能化只是手段，踏踏实实为人民群众服务才是目的。数字化治理搞得好不好，群众满意不满意才是衡量标准。

谨防“数字形式主义”，必须脱虚向实，从重数据转向重实绩，求真务实、不玩虚活；对大搞数字化面子工程的领导干部，应当依法依规严肃问责。

推行电子政务、数据化，目的是利用数字技术提高为民服务的效率，方便群众办事，更好满足群众需求。如果背离这个初衷，搞成“数字形式主义”，那就南辕北辙了。

小学生综合评价改革须破解三个难题

王学进

日前，浙江省教育厅发布了《关于小学生综合评价改革的指导意见(征求意见稿)》，从评价内容、评价重点、评价方法等给出了指导意见，亮点多多。

为什么要单独制定一个小学生综合评价改革方案?因为小学生的生理、心理以及课程标准，有别于初高中学生，理应采用不同的评价标准。

可事实是，在此之前，中小学生的评价标准和评价手段基本上是不分的，沿用的多是传统的功利性评价，注重学业评价，忽视综合素质评价；评价方法多以考试、测验为主，

将考试分数作为评价的主要依据；注重结果评价，忽视动态性的过程评价，无形中加剧了应试教育。

当此“双减”政策正在逐步推进落实之际，制定一个专门针对小学生综合评价的《指导意见》恰逢其时，很有必要。综观《指导意见》，其主旨很明确，就是配合“双减”政策，利用考核杠杆减轻小学生的学业负担，改革现行的功利性评价，建立起更加合理、科学的评价体系。

既然是征求意见稿，笔者就《指导意见》正式颁布后可能会遇到的难题或者阻力提几点建议。

做好家长工作，转变家长观念。虽然素质教育喊了多年，但“分数决

定一切”的评价观念，还是根深蒂固地扎根在家长心中，要让家长摆脱功利性评价观念，接受综合评价有一定难度，会遇到不小阻力。所以，在实施综合评价时，应加强对家长的“指导”，引导他们认识素质教育和综合评价的意义，同时注重家校互动，让家长参与到学生的综合评价中来。

做好教师工作，转变教师观念。《指导意见》有一大亮点，即考核等级比例的设置，小学低段优秀比例不超过应属学生人数的70%、中段优秀比例不超过60%、高段优秀比例不超过50%，不合格比例最高不超过5%。传统的等级比例是倒过来的，优秀的少，一般的和不合格的居多。小

学生的考核应重在激励，所以势必调整现行的等级比例，让教师树立起每个学生都“行”的评价观念。

把公平作为考核的根本准绳。在一些老师眼里，凡是成绩优秀的学生什么都是好的，反之则是“问题生”，因而，在评定学生时，往往采用单一的评价标准，即考试分数，这样，势必对那些考试成绩一般般，但其他表现优秀的学生造成不公。因而，《指导意见》能否得到顺利实施，关键要从多元评价、过程评价以及评价主体等方面入手，确保评价的公平、公开、公正。

评价，不是选拔适合教育的儿童，而是帮助我们创造适合儿童的教育。之所以要改革小学生的评价体系，就是要改变现行的教育生态，创造适合儿童的教育。希望《指导意见》修订完善后能尽快实施。



文明健康 有你有我 公益广告

就餐请使用公筷

健康是1，幸福是后面的0

有了健康，幸福才满100分



浙江省文明办